

李富胜曾经爱过夏雪的母亲



普璞著
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幼年目睹姐姐受侵犯而深深愧疚的女孩夏月，发现自己收到的一封死亡预示信件并非恶作剧后，不自觉被卷入血淋淋的危险和阴谋中。被所谓“神”选中的7个人物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找到自己灵魂上被写下的“原罪”是什么……夏月在与姐姐共同寻找求生之路的过程中，发现警探王峰看似在帮助她们，却也在慢慢靠近真相的同时成了被选中的代罪羔羊。

[上期回顾]

就在夏月沉溺于往日的回忆时，王峰来到了房间，打开了衣柜门。夏月认为自己就是凶手。王峰对一切综合分析后，告诉夏月，凶手只是嫁祸了她。李富胜带着夏雪离开现场后，把她放进了衣柜。他等着夏雪对他下手，他知道她很早以前就想这么做了。

悬疑小说

当年，李富胜的妻子死于医疗事故

以李富胜这样的年纪，要在墙上涂抹这么多水泥绝对是一个吃力活儿。

幸好他这一辈子什么沧桑都经历过，比现在的年轻人要能干很多。而且已经在费冰所的家涂过一次，现在他已经一回生、二回熟。

会在这里进行灵魂印证也是一种宿命吧。李富胜知道他不只是背叛了妻子，也背叛了这房子，房子里有那回忆，所以他希望死在这里。他曾有过一个温柔贤惠的妻子，还有一个即将出生的儿子。曾经的人生是多么美好，好到让人嫉妒。

妻子并不貌美出众，但她的一个好人。他欣赏她在这种时代还能坚守一份美好和纯真，谁都会为有这样的妻子而自豪的。他曾怀疑用一生的辛苦与爱是否配得上她。他希望能和她永远相伴。可一下子，一切都失去了。世界变成了无法醒来的噩梦。本该在医院迎来新生命诞生的，她却遭遇了医疗事故，母亲和儿子一个都没有保住。那一年的她只有25岁。

医院并没有给出太多的说法，随便一份文件就让两条生命不了了之。怎么可以这么倒霉？这种事情发生的概率就像走在人行道上被雷击中一样吧。可就真的发生了。他已经没有心情去请律师打官司，也没法接受现实，无处可泄的怨恨只能融化在血液里，侵蚀灵魂。

他学会了抽烟，并在这时常的呐喊声中变得烟不离口。

他再也不给学生备课，上课只是照本宣读。批作业就是糊弄。到考试前，再偷偷地把考试题目改头换面地放在黑板上写出答案让

他们考出好成绩。这样会害了他们，可每当注视着这些生龙活虎的孩子，他都会怨恨地想：他妈的，凭什么让你们能顺利生下来？我的孩子就没有机会坐在教室里！

如果看不到也就罢了，可是李富胜得天天面对他们，心里的怒火越烧越旺，但寻不到一个发泄口。直到那个人出现。

李富胜绝望地爱上了夏雪的母亲

在一次家长会上，他遇到了夏雪的母亲。

和滥俗的言情小说开头有点相似，只是主人公没他这般老丑，夏雪的母亲也并没有多漂亮。只是她的神韵和爱妻有几分相似，这已经足够了。李富胜像着魔一样，长期被孤独所压抑的情感在蓦然间爆发出来，她的一颦一笑一举一动都深深地吸引着他。他觉得自己已经爱上了夏雪的母亲。她的名字叫黄依花。他渴望着下次和她的相遇。

可一年开家长会的次数加起来也没几次，能看到黄依花的时间实在有限。当看不到她时，李富胜开始把注意力集中到她的女儿夏雪身上，并让她担任了语文课代表。他和夏雪之间的距离一下子就拉近了，自己的赏识果然也换来了她的好感，慢慢地彼此熟识起来，自己终于也有机会可以到她家拜访。夏雪的母亲虽然对他礼遇有加，但她有美满的家庭，对他的暗示完全无动于衷。在几次试探都彻底碰壁之后，李富胜只有悲哀地绝了念头。如果故事能这样落幕就好了，对他来说只意味着多了一场情感挫折。

还记得是那天了，放学之后，夏雪突然去找他，问了一下有关期未考的问题。李富胜只想快点回家

做饭，略显敷衍地答完了之后，夏雪突然有点腼腆地对他说：“老师，你今晚能去我家吃饭么？我老妈今晚烧了好菜，想和你聊聊。”

“这不方便吧？”李富胜心中一颤，但还是推辞了一下。

“没事的，我爸爸出差了。”夏雪嫣然一笑。

“啊，那你爸爸经常出差么？”

“是的啊，他是在船上工作的。平常虽然在家，但一出去就会很久，跑各个国家。”夏雪的语气里有一丝寂寞。

“这样啊，那得让他多给你带点礼物。”李富胜克制住心中的狂喜，多日的追求终究还是有了成果。独守闺房的女人当然会感到寂寞。

走进夏雪家时，李富胜却隐隐感觉到了不对，里面空无一人，不像黄依花会请他吃饭的样子。正当他开口想询问时，夏雪抢先开口了：“老师，我喜欢你。”

李富胜吃了一惊，半晌也说不出话来。只是突然之间，夏雪就抱了他一下，还隔着衣服在他胸前轻轻一吻。虽然马上就放开了，但李富胜还是记得她乳房紧贴自己身体的触感。她只有十五岁，竟已发育得如此诱人。再看了一眼雪白的脖子和裸露在裙子外的柔美小腿，一种饥渴的冲动终于无法抑制地爆发了。

“你真的喜欢我么？”

夏雪点了一下头。

“那你知道什么是爱吗？”夏雪若有所思地看着他，还没来得及回答，李富胜就接下去说：“我现在来教你吧……”

这句话在柔和的灯光里听来具有一种邪恶的诱惑，李富胜二话不说就扑了上去。可怜的夏雪根本就来不及有任何反应，双手就被他拧到了身后，然后感觉

自己的身子被一把抱了起来。

夏雪对李富胜发出了诅咒

李富胜搅拌好了水泥，开始用铲子把它往墙上抹。

当门口被砖头封住三分之二时，李富胜的肌肉已经感到酸痛，他需要休息一下。他坐在了旁边的椅子上，回想起当“罪”的事件开始之后，他一直配合夏雪对别人进行算计，这其中包括了夏月。

他又走到衣柜前打开了柜门，只是夏雪还是静静地躺在里面，她的背靠在边上，手臂半垂下来，侧脸看起来很美。如果让她来杀死自己，对她来说也是一种补偿吧。而对于自己，这也是最好的救赎方式。

她肯定早在很多年以前就想这么做了。她甚至已经尝试过了，不过关于阴阳的种种他实在不想回忆。还记得曾把一个警察也牵扯进来过。虽然这么多年过去了，当时的恐慌还是记忆犹新。能和夏雪呆在一起这么多年，他的心情就和用手紧紧握住带刺的玫瑰花一样，是一种刺痛的占有。

他们能维持这种关系也是一种奇迹吧，不过终于到了断这一切的时刻。也许是错觉，李富胜已感受到了一股杀意正在房间里弥漫。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周围没有一点动静。过了良久，李富胜睁开了眼。面前的水泥还没有干，他一眨不眨地盯着，大脑因太过紧张而失去了运转能力。他用心体会着灵魂印证前后的区别。可除了衣服被汗水浸透以外，他感觉不到任何不同。就好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慢慢地，他把注意力移向了身后的衣柜。

不久之后，他果然在耳中听到了窸窸窣窣的声音从大衣柜中传出。一直在等待这一刻的他陡然一惊。他感到汗珠不停地从额头淌下来，不由得握紧了拳头。闭上眼睛，他分明能感受到柜子中传来的阴森杀意，就像是空气中有一把亮晃晃的尖刀正抵着他的后脖子。它始终抵着，不移开一寸，不下去一分。李富胜立了起来。他已快筋疲力尽。既然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妈的，就没什么好躲的了。他转过身，走近了大衣柜，想亲眼一探究竟。他把手移到了手上，稍一用力，立刻就面色大变。他把手一下子弹开，膝盖也哆嗦起来。不清楚改变是在关上和打开几次柜门以后发生的。现在柜门已经变得纹丝不动，无法开启。他睁圆了眼睛注视着衣柜，想象不出里面发生了什么。自己会被何种方式杀死？

“李老师，不好意思，我使用了‘硬币法则’。”过了一会儿，夏雪清晰的声音从里面传出。

“硬币法则？”李富胜愣了一下。“如果我没猜错，你刚才进行了灵魂印证对吧？你终于抛弃我了，是么？”

“别胡说！”李富胜怒吼了一声，但因紧张而嘶哑的嗓音反而暴露了他企图隐藏的心虚。

“你还不承认么？你其实已经为我做了很多，我本该感谢你的。但由于对那个人的恐惧，你打算先进行灵魂印证而不管我的死活，是这样吧？我说得没错吧？”

李富胜说不出话来，因为她说得确实没错。

“不过无妨，我早就留了一手，现在‘硬币法则’已经生效了，既然你已抛弃了我，就别怪我这么做。”夏雪的声音突然尖锐起来，“你别以为会换来生存或者解脱，我一辈子都不会放过你的！”

职场上根本就没有绝对的公平

白领丽人

驾驭下属的艺术

记得刚工作的前几年，刚开始做主管的时候，我只有一个下属和我同岁，剩下的都比我大。因为有些是合资企业的老员工，不夸张地说年龄大到做我奶奶都可以了。这样的一帮下属实在很头疼，加上刚开始做领导工作，我采取的是打成一片去和他们沟通，结果没什么效果，管理可谓一塌糊涂。而那份工作也很没劲，所以不到半年的时间就离职了。

专业上没什么可以提高的东西以后，潜心学习管理，结合实际经验，总算积累了些经验。

一、树立威信

年龄固然是个问题，但你怎么做可能更重要。帮下属做事融入他们以求打成一片已经是不合时宜的做法了。从最开始就必须树立你领导的威信，指挥他做事。人都是有惰性的，慢慢地他就习惯了。你叫他做什么，他就做什么，他会慢慢地养成听话的习惯。这点我已经练就得很纯熟，跑腿的小事随便叫人去干，一次叫不动绝对不能放弃，这次你让了一步，下次就没办法进一步。你是领导，他是下属，一定要记得彼此的身份。

二、沟通

有空的时候单独聊聊，毕竟你比他们见识要广，很多职业发展方向之类的大问题你完全可以给他们意见。这是培养下属信任你的好办法，也是帮助你了解下属的好途径，不论他对事业有没有追求，你都能通过沟通了解到他的需求，知道需求就知道如何激励他。

三、保持距离

千万不要以为大家是一个部门，关系好就可以无话不谈。

永远不要忘记你是上级，他是下属。没有距离就没有空间感，就很难产生权威。引申地说，要跟自己同级别的多交往，和下属打成一片对你的升迁毫无益处，跟领导打成一片又招人口水。

四、培训下属

不适用于自己能力欠缺的上司。一个能力强的领导根本不害怕下属更强悍，适当的培训只会使得你多一条臂膀。要知道真正能干的人你培训他与否跟他的升迁相比不过是时间问题。与其如此，不如好好用他几年。而有些人资质有限的，也不必浪费精神培训。

五、部门团队建设

我不是说要打造一个和谐的共同前进的团队，每个人都听你的，而是说要协调好彼此之间的关系，如果他们每个人都很团结对你来说也许是噩梦的开始。永远不要让你的下属过于团结，永远不要太信任其中的一个，必须要让他们彼此的力量互相牵制，你才能控制住局面。还有一点就是——培训或者传授知识也要注意分开来。记住，你才是唯一的通才。他们作为下属如果自己本职工作都没做好却整天乐于学习他分外的事，是个危险的信号。

所谓品行

有网友送给我一句话“技巧比不过品行”。大意是说这么多的职场心得都是技巧，一个人的人格品行比这些技巧更重要。我不能说他完全错误，但是我也不敢苟同。究竟是酒香不怕巷子深还是酒香也怕巷子深，现在社会已经可以两方面都论证得滴水不漏。而我显然更倾向于后面这句的深层含义。

职场上根本就没有绝对的

公平。
我从来也没认为技巧是一切，就好像金钱一样，技巧不是万能的，但没有技巧是万万不能的。一个员工能从基层成长起来个人能力是非常重要的，除非你有过硬的家庭社会背景，否则都是专业上很能干，为人处世上颇有功力才有机会。机会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别人给的，是自己争取的。

所谓品行，每天兢兢业业工作就叫品行优良吗？工作业绩=5分成绩+5分表现。相信酒香不怕巷子深的人如果不是运气过人那就只能叫做很天真。今时今日，技巧地把自己做的事表现出来才可以叫 profession(专业)。

认真工作、埋头工作、忘情工作，然后期待领导良心发现给你应有的回报，如果走运得到了，自然觉得是自己 deserve(应得)，如果领导麻木不仁，这时就有了两种选择：继续在忍气吞声中认真工作并寻求新的方向，或者卸下自己的工作热情开始怠工。如果能再次很走运地得到了 offer(工作机会)，那么又有了两种选择：很君子状临而不发恶声，挥别公司；或者图一时意气和痛快，把心里的抑郁和不痛快大大抒发后，挥马而去。请问这样的品行是否值得同情？

你做过些什么，表现出来，并不是件羞耻的事，本就无愧于你的品行。做过了不说是否是中國式的含蓄内敛却 match(匹配)不了外企的文化。所谓结果为导向，怎么做的并不重要，关键是做成了什么样。

派系斗争——选对你的队列

派系斗争哪里都有，即使

是外企。中方和外方，中方和中方，外方和外方，部门和部门，无处不在。

我所在的公司是以销售指揮生产的，因为母公司是上市公司，股民最喜欢看的报表数字就是销售额，所以总部为了对得起辛苦圈来的欧元也是极度关注销售的数字。销售的话语权因而就很大，销售总监是个中国老头。生产和采购的大权捏在一个趾高气扬的老外手上。我自己的直属领导来自第三国，主管着财务、人事、行政、IT 等部门。他们三个人同时位于 VP 的位置，却不是钢铁三角，反而是关系相当的敏感。因为财务的强势，我的领导深得老板赏识一直压着销售总监和那个老外，于是销售总监想联手老外干掉我的领导也是情理之中，老外和我的领导的关系表面很好，毕竟没有直接冲突，而销售总监则不然，常常被我的领导捉住痛脚，于是，那个老头就总是有意无意地跟我示好。

因为我以前做过销售执行，有过一段双重汇报的日子，对销售的工作首先是多了一份理解，再加上我的级别低，对销售总监这样的当权人物自然是非常友善，所以对方也很待见我。所以他的示好我立刻就明白了，模棱两可混不了多久必须要有明确的态度。站哪边直接决定他们的这场战役后我的下场。

谁也扳不倒外方，也就是谁联合了外方就多几分胜算。我的领导握着大老板的绝对信任，而老头联合了老外，也是来势汹汹。现在销售又是绝对的强势，选择站什么队列需要的是绝对的头脑和分析。哪一边都不站并不是一个

智者的做法，弃权在大多数时候是个懦夫的选择，而且是把自己的命运交给别人去宰割。

我第一个想说的是：他为什么要拉拢我？

能有机会让你选择队列，说明你还有被利用的价值。被人利用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家利用了你，你却一点也利用不到人。就算被利用，也要努力找到可以利用别人的地方，让利用成为彼此彼此才不至于只输不赢。

答案是我有利用价值，我是他对头最得力的手下，同时也深得老板信任，虽然不能帮他射箭杀敌，至少能提醒他避开冷箭。

第二个想说的是：我能得到什么？

帮我领导，胜了，我照旧坐我的位置，输了，我也是忠心护主。何况，任谁都要承认我的专业技能和我领导下的部门。

其实我要选择的很简单。半年后印证我的选择正确。老头因为业绩的问题被“友情”辞退，帮他写好辞职信等他签名的就是我的领导。

派系斗争是很残酷的，不见硝烟地结束，站什么队列取决于你的利益。而如何分辨自己的利益，需要很大的智慧，不能只看眼前，更要看得长远；不能只看好的一面，要预计到最惨烈的结果。如果没办法选择，站在你原先的队列正确的概率要大些。刚开始看的美剧《律政俏佳人》，打性别歧视概念是会获胜，但获胜的结果是失业，再也没有一家律师事务所愿意雇用一个刚刚起诉自己雇主性别歧视获胜的年轻女律师。眼前的结果远不如长远的利益重要。